# 关于宁陵县花生“三新”集成技术示范区建设项目验收的申请

宁陵县农业农村局：

我单位与贵局与2024年6月签订了《2024年宁陵县花生“三新”集成技术示范区建设项目》的合同，目前，我公司按照合同约定，已完成物资供应及服务，其中大豆根瘤菌剂（5000亩、0.075吨）、花生根瘤菌剂（10000亩、0.3吨），无人机喷施叶面肥（含磷酸二氢钾）（飞防服务10000亩、磷酸二氢钾1吨），花生专用肥（1630亩、65.2吨），水肥一体化设备12台套（含技术服务）。依据合同，项目已具备验收条件，特申请贵局组织人员进行验收，同时对项目实施过程中贵局给予的监督和指导真诚的表示感谢！

2024年9月16日